

#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

梅环蕉审〔2024〕2号

## 关于蕉岭县 C288 线中华大桥危旧桥梁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蕉岭县地方公路管理站：

你站报来的《蕉岭县 C288 线中华大桥危旧桥梁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及有关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蕉岭县 C288 线中华大桥危旧桥梁改造工程位于蕉岭县长潭镇，既有桥梁建成于 2001 年，长 284m、宽 10.5m，根据《梅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蕉岭县 C288 线中华大桥危旧桥梁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》（梅市交函〔2023〕1640 号），既有桥梁上部结构病害严重，部分桥墩立柱遭受冲刷，已影响到桥梁结构安全，且桥梁通行能力不足，拟在既有桥位，拆除重建长 279m、宽 25.5m 的新桥。桥梁起点坐标为：E: 116° 8' 50.19"，N: 24° 39' 30.56"，终点坐标为：E: 116° 8' 58.03"，N: 24° 39' 36.23"。该项目投资 4479.17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。

项目投资代码：2306-441427-18-01-968032。

二、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，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、生态保护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生态环境安全的

前提下，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，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可行。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### （一）加强施工期管理。

1、落实大气环境保护措施。施工现场、物料堆场等应采取洒水、围挡、覆盖等防扬尘措施，外购商品混凝土和沥青，规范沥青铺设作业等，减少项目施工对场地和沿线周围环境的影响。

2、落实声环境保护措施。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，对高噪机械建立隔声屏障，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等有效措施，确保施工噪声符合《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523-2011）的要求。

3、落实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。施工废水经设置隔油、沉砂池等处理后回用，不得外排。

4、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。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和弃土方应及时清运至指定场所，施工生活垃圾应定点收集、定期清运。

5、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：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施工计划、施工程序等做好各项施工工作，采取有效的水土流失环境保护措施，避免生态环境受到破坏。

### （二）加强运营期管理。

1、设置绿化带、禁鸣喇叭、限速标志，加强路面养护管理等措施，减少道路交通运输噪声对沿途居民影响。

2、加强桥梁管理及路面养护，运输车辆散落的运载物、路

面垃圾等应及时清扫处理。雨天路面径流通过桥梁雨水管排入市政雨污水管网。

3、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，对化学危险品运输车辆实行管控、设置交通监控系统、在路侧设置紧急电话联络牌等措施。

三、报告表经批准后，建设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你站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四、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建成后，你站应按《国务院关于修改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〉的决定》（国令第 682 号）要求，做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。

梅州市生态环境局

2024 年 1 月 31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梅州市生态环境局蕉岭分局相关股室、梅州森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---

梅州市生态环境局

2024 年 1 月 31 日印发